小丁在接到任务后开始项目计划的编制工作，编制的计划应包括：

(1)项目总计划(包括范围计划、工作范围定义、活动定义、资源需求、资源计划、活动排序、费用估算、进度计划以及费用计划)。

(2)项目辅助计划(质量计划、沟通计划、人力资源计划、风险计划、采购计划等)。

小丁在合同生效后进行项目计划编制的工作，并开始启动项目。这个操作并不合理。项目计划编制需要一定的时间，并且需要对项目全局有良好掌握。从项目编制到启动项目之间需要一定的时间缓冲。在之后的会议上，总经理提出“任务之间的关联不是很清晰”，导致需要重新进行项目计划的编制。尽管新的方案通过了总经理的审查，但在项目的过程中，因甲方的特殊要求需要提前两周完成，小丁重新更改项目计划，这是不应该造成的现象。因为自从项目开始前，甲方就要求提前完工了，这一点在项目计划中并未体现，直到项目执行的过程中才重新开始更改项目计划。好在项目计划留有冗余，项目最终顺利完工。

不正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》第48条：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，完成中标项目。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，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。

　　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，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、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。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，并不得再次分包。

　　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，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。

本案例中，A公司将子项工程分包给B，B又将其分包给C，显然违背了招投标法的这一条款。根据条款中的内容：“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，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。”A公司显然要承担责任，同时B公司也负连带责任，C公司在工作上也确实存在一定的问题。

不正确。项目执行过程中，项目发生了变更，项目经理不应该默许，并且修改后的内容未经评审。

　　项目中缺乏变更控制的体系，需要建立变更控制流程，确保项目中所做的变更保持一致，并将产品的状态、对其所做的变更，以及这些变更对成本和时间表的影响通知给有关的项目干系人，以便于资源的协调。同时，项目团队所有成员要清楚变更程序的步骤和要求。

　　操作方式：

　　(1)建立配置管理体系。

　　(2)建立变更请求流程。

　　(3)组建变更控制委员会。

建议如下：

(1)从项目管理9大知识点出发重新评估本项目。项目整体管理、项目范围管理、项目时间管理、项目成本管理、项目质量管理、项目人力资源管理、项目沟通管理、项目风险管理、项目采购管理。在就原有情况而言项目整体、范围、时间、质量、沟通等均存在一定的问题。例如整体上的计划编制不够合理，项目范围未和招标方达成一致。在时间上也没有明确相关的时间节点，尽管最后成功完成了相关项目的进行。质量上存在相应的漏洞，导致项目计划编制需要重新进行。沟通上不及时，导致老张单独进入基线进行操作，这些都是本应当避免的事件。

(2)本项目管理较弱的部分需要进行重点的管理和提高，如对法律法规的理解(招投标管理)、项目进度管理、项目变更的控制。配置管理及进度计划的变更将导致质量和成本的变化，在一个项目中，进度、成本和质量这三者即存在统一性，又互相制约、互相影响，只有正确处理好三者的关系并力争做到最优化，才能确保生产的顺利进行，生产出高质量、低成本、短工期的工程项目。